

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法院公告

郑小花、林继旺、海口美兰鸿旺水产品商行：本院受理原告福州保税区恒隆贸易有限公司与被告郑小花、林继旺、海口美兰鸿旺水产品商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（案号：（2025）闽0105民初2828号）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（遇法定假日顺延）在本院第二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04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13日)

